

积极财政政策助推云南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全国人大代表 云南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 | 张岩松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科学的财政治理体系是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政策工具和制度保障。云南各级财政部门要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支持把云南建成国内大市场与南亚东南亚国际市场之间的战略纽带、“大循环、双循环”的重要支撑。

深刻把握省情特点，增强财政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深刻把握“边疆”新内涵。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指出，云南的优势在区位，出路在开放，希望云南发挥沿边开放区位优势，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努力建设成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随着“一带一路”建设持续推进，云南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基础设施条件逐步改善，今天的云南不再是边缘地区和开放末梢，而是我国连接南亚东南亚的重要大通道，是“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两大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交汇点；今天的边疆不再是偏远、封闭的代名词，而是充满生机、活力迸发的开放前沿。“十三五”期间，云南省经济总量位次前移 5 位，排位从“十二五”末的第 23 位提升到第 18 位。工业结构由“一烟独大”转变为烟草、能源两大支柱产业双轮驱动，八大重点产业和世界一流“三张牌”发展势头强劲，绿色铝、绿色硅等先进制造业快速发展，电力发展告别“水电弃水”时代，省内用电规模首次超过外送规模，绿色能源强省



正在形成。

深刻把握“民族”新内涵。经过漫长的民族迁徙和历史变迁，千百年来形成了云南各民族在文化上兼收并蓄、经济上相互依存、情感上相互亲近的格局，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缩影。经过接续奋斗，全省 88 个贫困县脱贫摘帽，150 万人通过易地扶贫搬迁实现“挪穷窝”“斩穷根”，11 个“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实现整族脱贫，困扰云南千百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历史性地得到解决，民族地区长期落后的面貌发生了根本性转变，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云南特点、时代特征的民族团结进步之路，为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奠定了坚实基础。

深刻把握“山区”新内涵。受地理条件限制，云南大部分山区曾经交通不便、信息闭塞、经济文化相对落后。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山区发展翻天覆地，“五网”基础设施建设进入“快车道”，高

铁通车里程达 1105 公里, 16 个州市、110 个县市区实现通高速公路, 里程突破 9000 公里, 居全国第 2 位, 基本实现南亚东南亚国家首都航线全覆盖, 昆明长水机场是全国八大区域枢纽机场之一, 吞吐量居全国第 6 位。完善的基础设施、宜人的气候、优美的生态环境、丰富多样的旅游资源, 使云南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和优势。

深刻把握“美丽”新内涵。习近平总书记曾亲临洱海、滇池考察指导云南生态文明建设。如今, 蓝天白云、绿水青山、良田沃土是云南发展的最大优势和宝贵财富, 更是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省委省政府明确提出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云南的山山水水, 九大高原湖泊实现了从“一湖之治”向“流域之治”彻底转变, 劣 V 类水质湖泊由“十二五”末的 4 个减少到 1 个, 州市政府所在地城市空气质量指标连续 3 年达国家二级标准, 林地面积、森林面积、森林蓄积量均居全国第 2 位, “美丽云南、世界花园”已成为云南的靓丽名片。

创新财政投入方式, 推动云南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一) 支持深入实施产业强省战略

支持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新优势。一是支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要全力支持云南发挥以水电为主的绿色能源优势, 大力推动风电、光伏、页岩气等项目建设布局和开发利用。支持推进绿色能源战略与绿色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 建设绿色技术创新体系, 支撑绿色铝、绿色硅等先进制造业全产业链布局, 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 建成“中国铝谷”和“世界光伏之都”, 加快把云南的清洁能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和财政发展优势。二是支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锚定“中国最优、世界一流”目标, 按照“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的路子, 支持推进“一县一业”示范创建, 聚焦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 健全县乡村三级电子商务服务体系, 坚持设施化、有机化、数字化发展方向, 打造多层次、多环节转化增值的农产品精深加工全产业链。三是支持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牌”。围绕创建国际康养旅游示范区建设目标, 支持涵养和挖掘云南生态本真自然之美、生物多样多彩之美、文化包容厚重之美蕴含的巨大价值, 推进建设美丽县城、特色小镇、乡

村田园综合体, 推动旅游企业优化重组上市, 建设旅游大数据中心, 完善涉旅智慧监管体系, 把云南打造成世界级康养旅游胜地。

支持重塑云南支柱产业新优势。一是支持全产业链重塑云南卷烟工业新优势。面对新的形势和挑战, 各级财政部门要优化政策, 支持建好行业“第一车间”, 巩固优质烟叶强省地位, 推动云烟品牌结构调整和高端突围, 重塑云烟品牌新形象。二是支持全产业链重塑云南旅游发展新优势。要以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为核心, 深入推进云南“旅游革命”, 支持建设大滇西旅游环线、半山酒店等精品旅游设施, 促进提升云南旅游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水平, 打造顺应消费趋势的朝阳产业、富民产业、绿色产业。三是支持全产业链重塑云南有色金属产业新优势。云南是有色金属王国, 铜、锡、锑、铅、锌等金属产量全国第一, 但精深加工比例偏低。各级财政要加大科技投入力度, 完善财政科技投入政策, 激励引导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 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破, 在铝、稀贵金属等的创新研发上成为全球制高点, 加快提升云南在全球铝产业链中的地位, 做大做强稀贵金属产业。

支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加快数字化发展步伐。一是支持发展新材料产业。瞄准新材料产业前沿, 按照高端化、集聚化、国际化的目标要求, 支持合金功能材料、电子浆料、电子信息材料、环保催化材料等新材料迈向中高端。二是支持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发挥云南生物资源比较优势, 支持补齐生物资源、疫苗、细胞等方面的公共研发服务平台, 布局建设云南省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 加快以生物技术、现代中药、仿制药为重点的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三是支持发展现代物流业。物流成本高一直制约着云南区位、资源禀赋等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和发展优势。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支持完善内联外通纽带功能, 实施冷链物流补短板工程, 拓展物流融入产业链、价值链的广度和深度。四是支持加快数字化发展。坚持“以资源引企业、以市场换产业、以应用促发展”的路子, 支持从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城市“四条线”同步推进数字化, 用“数字”为经济赋能、为发展提质、

为治理增效。

(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支持以县市区为单位,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一平台、三机制”四个专项行动,即建立“找政府”APP救助平台、产业帮扶全覆盖机制、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帮扶机制、扶志扶智机制。在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在贫困县中集中支持一批乡村振兴帮扶县,实施脱贫村提升行动。

建立健全推动乡村振兴财政政策体系。支持实施乡村振兴“百千万”示范工程,规划建设100个田园综合体、1000个精品示范村、10000个美丽乡村。支持做好村庄规划,优化村庄布局,统筹布局县城、中心镇、行政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严守耕地红线,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

(三) 支持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

积极抢抓交通强国试点省份建设机遇,用好用足国家补助政策、专项债、PPP等政策,支持加快“互联互通”工程建设,加密县际高速路网,推进渝昆高铁等项目建设,实施铁路“补网提速”、民航“强基拓线”、水运“提级延伸”“兴水润滇”等工程,加快“滇中引水”等重大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积极推进4G网络深度覆盖与扩容提速、5G网络在重点场所连续覆盖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四)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设

支持打造以昆明为中心的1小时现代化都市圈,建设“轨道上的滇中城市群”,提高中心城市经济首位度,加快沿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围绕提高城市化率等关键指标,推动形成以昆明都市圈为核心,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体系。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升城市建设品质,提高县域综合承载能力,实施人才安居工程,规范发展租房市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五) 支持推进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

抓住《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签署生效、召开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中

老铁路2021年建成通车等重大机遇,全面落实促进外资外贸发展的财税政策,加快推动区域贸易与投资便利化,支持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加快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步伐,推动跨境经合区等建设提质增效。

坚持科学精准施策,不断提升现代财政治理效能

坚持分类施策。按照云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帮助指导各州市理清发展思路、突出发展重点的部署要求,对省对下财政体制、专项转移支付制度开展政策评估,推进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按照“一州(市)一策”的思路,完善“保障+激励、更加注重激励”的体制机制,切实发挥财政体制和专项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

坚持统筹资源。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加强各类财政资源统筹,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推动财政与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政策打好组合拳,把握好政策实施的时度效,增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财力保障。

坚持优化服务。完善“阳光云财一网通”功能,建立财政资金直达企业机制,畅通财政扶持政策传导机制,优化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制度,推动研究完善社保缴费政策,帮助各类市场主体培养高素质财会人才,促进提升注册会计师等行业的执业质量,加大财政领域“放管服”改革力度,持续改善营商环境,加快数字财政、智慧财政建设步伐,让政策和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和市场主体少跑腿。

坚持防范风险。慎终如始支持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对地方政府违规举债、虚假化债、虚增财政收入等问题,依纪依法严肃处理,让制度“长牙齿”,坚决问责到人。要督促落实省属企业债务风险防控主体责任,推动建立分级预警机制,完善应急处置和问责机制,杜绝盲目投资。配合有关部门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积极支持应急保障、平安云南和强边固防等建设工作。■

责任编辑 刘慧娟 陆安平